

淺談現代女性

角色類型的與抉擇

陳 青 青

一、社會變遷中的女性角色

自古以來，我國的社會都是以男性為中心，一向保存了「男尊女卑」、「男主外、女主內」的傳統觀念。而女性則被視為不事生產的依賴者，沒有自己的社會地位，因此在傳統的觀念裏，女性想要在社會上獨立自主，一展身手似乎是一件不可能的事情。

但自民國以來，由於婦女對於自我概念、自我期許以及自我權利的覺醒，逐漸擺脫了過去「男尊女卑」的附屬地位，伸張女權，造成了現代婦女在角色扮演上的一大突破，尤其在最近的三十幾年來，隨着家庭制度的改變，社會結構的變遷，工商經濟的繁榮，教育水準的提昇，以及科技資訊的發達，更使女性的角色不再被侷限在家庭的小天地中。她們紛紛地投入社會的工作行列，與男性並駕齊驅、一爭長短，如今我國職業婦女的人數，已佔總就業人口的三分之一，對於國家經濟的發展，具有舉足輕重的影響，這是不爭的事實。例如李國鼎在「婦女人力在我國經濟發展中的貢獻」一文中曾說：

「在過去傳統的社會中，婦女完全是以家庭為生活的重心，但隨着時代的變遷，婦女逐漸由家庭走向社會，參與各種經濟活動，我國近三十餘年來締造了經濟發展的輝煌成就，其中婦女人力亦亦分擔了相當重要的角色。」此外，同文中更指出從民國五十四年至六十二年間，在我國工業快速發展時期，婦女所扮演的重要角色：「政府在此一階段着手發展勞力密集型工業，其中如農業加工、紡織、塑膠、電子裝配等工業，所需的人力均係以婦女人力為主，且由於此一期間婦女人力供應充沛、工資低廉，不但構成發展勞力密集型工業的優良環境，且得以享有工資低廉的相對優勢，促使我國產品出口急速上升，工業快速成長，奠定了以後經濟發展的基礎。」除了勞工階層以外，目前越來越多的女警察、女工程師、女教授、女律師、女企業家、女科學家及女民意代表等，在在都證明了現代女性在社會上所扮演角色的多元性與重要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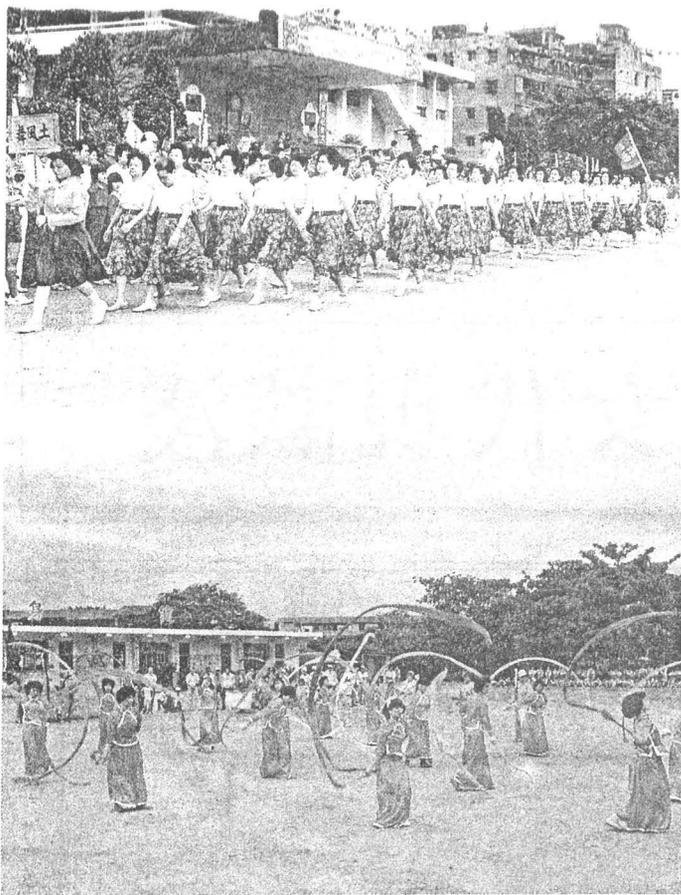
二、現代女性角色的類型

由上可知，我國現代的女性，已從過去傳統女性的角色中開放出來，改變

了已往保守刻板形象，而要積極地去參與社會、發展自我、實現理想，所以每一個現代女性都應該在自己的生活領域中，去探索扮演一個最適合於自己的角色，樹立自己的目標，為自己的未來開創一條光明的大道。

但是要如何使自己在人生的舞台上，扮演一個有成就感的角色，並不是一件單純而容易的事情。這就是現代婦女在角色抉擇上，所遭遇到的衝突與困擾。根據目前我國女性角色的分化與開放的程度而言，大致可分為下列五種類型：

(一)撫育型的女性：這類的女性具有中國傳統女性的特質。她們的目標比較單純，一心一意只希望建立一個安適的家庭，然後相夫教子，做個賢妻良母。她們把自己的一生完全奉獻給家庭，一顰一笑都為丈夫子女而發。但她們的生活圈子狹窄，與外界的社會也比較隔閡。



(二)撫育而延緩成就型的女性：這類的女性對職業並無長遠的計畫，她們從事工作的目的，只是為了增加家庭的收入，而把大部分的心血投注在丈夫與孩子的身上。她們相信男人終究比女人堅強、聰明而能幹，抱著妻以夫貴的觀念，認為女人還是應該以「家」為重，可以為家庭而放棄工作。因此對於工作的熱誠不高，也不要求積極的自我表現。在目前的職業婦女中，這類女性所佔的比率甚高。

(三)成就而延緩撫育型的女性：這類的女性視職業婦女的角色重於家庭主婦，她們把大量的時間投注在工作上，積極地追求自我價值與個性的發展，不願輕易放棄由事業帶來的滿足感與成就感。結婚以後，她們在事業與家庭的雙重負擔下，力爭上游，但內心對於丈夫與孩子，難免會感到愧疚與不安。

(四)整合型的女性：這類的女性不排斥家庭主婦的角色，亦重視職業生涯的發展。她們儘量使兩者兼顧，和諧統整，對家庭與工作都具有高度的責任感。這雖是一個非常理想的目標，但可惜真正能夠做到的女性，為數不多。

(五)成就型的女性：這類的女性完全以事業為重，不願受婚姻生活的約束。積極地參與社會，一心地發展自我，努力追求她們理想中獨立自主的生活方式。

三、女性抉擇角色的原則

以上五種類型，不論是選擇那一種，如果扮演得當，都有它的價值和貢獻。一個賢慧的「妻子」，她可以影響丈夫的思想行為，協助丈夫發展事業，共建幸福美滿的家庭。一個稱職的「母親」，她可以掌握孩子的心理，循循善誘，培養優秀的下一代，為國造就人才。同樣地，一個雄心萬丈的「女強人」，她也能敬業樂群、施展才華、服務人群、貢獻社會。但不論是那一類型的角色，都具有其特殊的行為模式與相關的困擾與衝突，不可能盡如想像中的稱心如意。相對地，越是成功的道路，往往越需要付出加倍的努力與代價去開創，所以一位現代女性在作角色抉擇時，必須注意下面二個原則：

(一)肯定自我：現代女性應有肯定自我存在的意義與價值的觀念，能了解做一個人的基本權益上，衡量自己的能力，尋找自己的目標。不可盲從別人而迷失自我，不要依賴別人而限制自己。能經由獨立思考與判斷，來明智地抉擇

自己所要扮演的角色。

(二)顧全大我：自我代表個人，大我代表社會，任何一種女性的角色，都與社會中的部分人群有關，如果沒有這些人的存在，任何的角色都失去了它的功能和意義。要扮演「妻子」的角色，必須有「丈夫」的存在；要扮演「母親」的角色，必須有「子女」的存在，現代的女性果然不再受傳統性別角色的約束，可以發展自我，但在今日的社會上，女性仍會受到一些傳統的要求。例如，雖然女性和男性一樣負起在外工作的責任，但家務的管理，兒女的教養，以及照顧上一代的責任，多半仍由女性來擔當，所以女性若要選擇一個勝任愉快的角色，希望能適當而成功地演好它，除了以自我作基礎外，大我的環境也應顧全考慮。

四、影響角色抉擇的問題

其實，現代女性對於角色的抉擇問題，不僅是婦女本身的一個切身問題，也直接間接地與男性有關。譬如，在婚姻生活中，女性所扮演的角色，是比較傳統型的或開放型的，不但影響到夫婦間對家務工作與責任的分配，也關係到彼此間生活的和諧，以及子女教養的方式，此外，任何一個男性在他成長的過程中，不論在家庭、學校或社會，都會不可避免地與女性接觸，於是在生活習慣、思想觀念以及婚姻事業各方面，或多或少地會受到這些女性所扮演角色的影響，所以現代女性角色轉型的問題，並不是單純的片面的婦女問題，它是一個影響全面的社會問題；也不僅是我國目前所特有的問題，而是世界共同面臨的一種情況，因此需要大家共同來重視與關切。

下面就當前影響婦女角色抉擇的有關問題，提出討論，希望能獲得社會人士及有關機構的協助，共謀解決之道，這樣不僅是為女性造福，也為社會國家造福。

(一)婦女職業方面：雖然由於教育的普及，現代我國婦女的教育程度，已經普遍地提升，但在職業的選擇方面，無可諱言地，女性依舊受到傳統角色扮演觀念的影響，所以大多數的婦女，只能從事較低階層，或服務性的工作：如作業員、打字員、護士、秘書、小學教員等。而男性則從事較高階層的、管理性

的工作，此外，部分民間企業的職業婦女，更遭受到許多的歧視。例如：待遇不公平、受重視程度不公平、升遷不公平、工作分配不公平，以及考績不公平，更有某些機構拒絕僱用女性工作人員，或要求女性工作者必須未婚，否則不予續用，這些不當的人為因素，無形中對職業婦女的工作情緒及敬業精神，受到很大的打擊。

(二)婦女福利方面：婦女福利包括因婦女本身生理的限制，而需要加以保護的措施，如女工特別保護、母性保護等，因在我國傳統的父系社會規範下，許多社會制度與法律仍以男性為中心，婦女的若干基本權利受到限制。為了解決社會結構與婦女角色擴張失調的問題，必須加強婦女福利措施。一方面透過立法或修改舊有的，對婦女不公平的法律，使婦女人格得到尊重，與男性有同樣的機會發揮才能，造福人群；另一方面，提供婦女在家庭及工作上的協助，使婦女能解決面臨的困難，並助其自立，使她們能適應正在變動中的社會環境。

(三)、社會觀念方面：我國今天的社會，雖較過去為開放而進步，但許多傳統的觀念，如「重男輕女」、「男主外、女主內」等，在許多家庭中依舊根深蒂固，無法完全消除，因此人們並不鼓勵女性發展事業及追求自我成長，使女性在角色抉擇上，受到許多的牽制，不能如男性一般地獨立自主，所以僅靠立法，仍不足以消除社會對女性不公平的現象與觀念，必須透過教育途徑與大眾傳播系統，致力於觀念的扭轉與溝通，建立男女平等的共識，才能確實對婦女的各種角色得到應有的保障。

(四)婦女自覺方面：我們並不強調所有的女性，都要在事業方面求發展，但身為一個現代的女性，必須發展獨立的人格，不斷地充實自我，要懂得如何維護自己的基本權益，也要能關懷和改善自己生存的環境，所以在歐美，甚至於韓國的大學課程中，都設有增進女性自覺的教育課程與活動，希望我國也能在大專，或是高中、高職階段，增設有關的課程，以增進年輕女性對兩性關係與自我發展的認識。將來步入社會，在面臨婚姻、家庭與事業的種種抉擇下，能作更明智的決定，並且能與男性之間作良好的互補配合，分工合作，各盡所能，共同來創造更美好的家庭與社會。(本文作者為台北市立師專教授)。